

内蒙古宜化化工有限公司大气污染防治可吸入颗粒物(PM10)封闭管理-兰炭封闭料棚施工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WH150300000000317001)

项目所在地区: 内蒙古自治区, 乌海市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宜化化工有限公司大气污染防治可吸入颗粒物(PM10)封闭管理-兰炭封闭料棚施工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3514.7 万元, 招标人为内蒙古宜化化工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招标公告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内蒙古宜化化工有限公司大气污染防治可吸入颗粒物(PM10)封闭管理-兰炭封闭料棚施工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内蒙古宜化化工有限公司大气污染防治可吸入颗粒物(PM10)封闭管理-兰炭封闭料棚施工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2 月 06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2 月 28 日 08 时 59 分

获取方式: 详见招标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2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2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七、其他

一、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内蒙古宜化化工有限公司大气污染防治可吸入颗粒物(PM10)封闭管理-兰炭封闭料棚施工项目已由乌海市乌达区工信和科技局批准建设，项目编号 2305-150304-07-02-147222，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内蒙古宜化化工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名称：内蒙古宜化化工有限公司大气污染防治可吸入颗粒物(PM10)封闭管理-兰炭封闭料棚施工项目

2.2 建设规模及内容：新建一座兰炭封闭料棚，大小为 125m×74.5m，建筑高度为 35.15m，建筑面积约 9313m²，建筑层数为地上一层，建筑类别为丙类库房，火灾危险性等级为丙类，建筑耐火等级为二级。室内地坪为原有混凝土地坪，室外周边做混凝土散水。地面以上 4 米高度内为钢筋混凝土挡墙，4 米以上主体采用正放四角锥三心圆柱面双层网壳结构，维护结构为冷弯薄壁型钢檩条外敷聚氨酯膜压型钢板。主体结构基础为柱下钢筋砼独立基础。

兰炭料棚内所有抑尘设施、防雷接地、消防设施施工材料需投标人负责提供，并按照施工图进行施工，并负责上述所有施工内容并通过工程的第三方验收工作，如有报告需将验收报告提交给招标人。兰炭料棚需要拆除原有防风抑尘网约 7500m²（含基础）及挡墙 300m³。拆除的防风抑尘网归招标人处置，建筑垃圾由投标人负责处理。

2.3 施工内容：兰炭封闭料棚土建工程、兰炭料棚卸料系统土建工程、兰炭料棚上料系统土建工程、道路工程、消防抑尘工程、钢结构工程、电气和电信工程、原有防风抑尘网、挡墙拆除工程，具体施工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现场施工过程中需与招标人进行沟通，合理安排施工，不得影响招标人正常生产活动。

2.4 建设地点：内蒙古宜化化工有限公司原料分厂。

2.5 工期：合同双方签订盖章生效后 240 日历天。

2.6 质量标准：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等国家现行的有关标准、规范、详细施工图的要求。

2.7 安全要求：达到《JGJ59—2011 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技术附件中关于现场安全标准化、施工安全管理制度和 HSE 控制管理的要求，避免发生安全事故。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信誉要求：

3.1.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具有独立资格的法人，并在人员、设备、

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1.2 投标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3.1.3 投标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1.4 投标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jzsc.mohurd.gov.cn/home>)中未被列入黑名单或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3.1.5 投标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

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3.2 资质要求：

3.2.1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且不得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投标文件的单位盖章必须使用其法人公章，分公司盖章无效（提供清晰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3.2.2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书（提供清晰的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3.3 人员要求：

3.3.1 拟派项目经理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和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 B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必须受聘并注册于该投标单位（①提供清晰的证书原件扫描件；②提供清晰的 2023 年 8 月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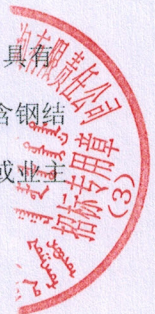
3.3.2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之日（以工程竣工时间为准）具有一个单项合同总金额不低于 1000 万元的建筑施工总承包项目竣工业绩（工作内容须含钢结构施工）[①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工程竣工验收证书（或工程接收证书或业主开具的证明文件）；②提供清晰的上述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3.4 业绩要求：

投标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之日（以工程竣工时间为准）具有一个单项合同总金额不低于 1000 万元的建筑施工总承包项目竣工业绩（工作内容须含钢结构施工）（①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工程竣工验收证书（或工程接收证书或业主开具的证明文件）②提供清晰的上述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3.5 其他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



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无效。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四、投标保证金：

4.1 投标保证金金额：贰拾伍万元整（¥250000.00 元）；

4.2 保证金有效期限：不得少于投标有效期

4.3 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本单位在诚信信息库中登记的基本账户转出；

4.4 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转入本标段【工作台】-【保证金查询】-【子账号缴纳到账查询】中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保证金子账户中；

4.5 电子保函办理：登录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在本标段【工作台】-【保证金查询】-【保函办理查询】-【立即申请】按钮跳转到工程保函系统中办理投标担保保函。

4.6 鼓励投保人使用电子保函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

4.7 其他要求：未按以上要求办理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其投标无效。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五.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与的潜在投标人，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按规定流程办理信息入库及 CA 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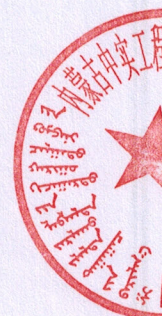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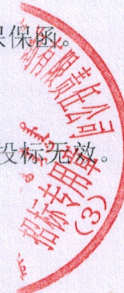
5.2 完成信息入库的潜在投标人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填写投标信息后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未经“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具体下载方式如下：

方式一：点击“招标公告”菜单，选中“公告中”，点击“进入项目”按钮，进入“招标文件领取”页面，招标文件下载页面，点击下载招标文件，进入文件列表页面，点击“下载”按钮，文件下载完成。

方式二：点击“我的项目”，对应标段点击“进入项目”选项，进入项目流程页面，点击“招标文件领取”选项，进入“招标文件下载”页面。详见《工程建设-交易乙方操作手册》

5.3 潜在投标人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应及时关注“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查看招标人关于本招标项目的答疑、澄清或修改信息等，以免造成不利投标的影响。

5.4 本项目采用乌海市公共资源交易（国泰新点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开标操作，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CA 登录“乌海市公共资源交易（国



泰新点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219.159.57.245:9018/BidOpening/bidhall/default/login.html>)。在线参加开标会议,完成远程解密、查看唱标、确认报价、异议澄清等交互环节。

5.5 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客服部门提供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系统使用中出現疑问题的咨询服务工作,各交易主体系统使用操作、企业入库申报及维护、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等相关问题的咨询解答(客服热线 400-998-0000)。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4年2月28日上午9时00分(北京时间)。

6.2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七、开标时间及地点

7.1 投标文件开启时间:2024年2月28日上午9时00分(北京时间)

7.2 投标文件开启地点:乌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1 开标室(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市辖区新华东街 39 号(原创客空间))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219.148.175.179/msym/whsggzjyiw/>)

此公告在以上媒介同步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九、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乌海市乌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乌海市乌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内蒙古宜化化工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乌海市乌达工业园区内蒙古宜化化工有限公司

联 系 人:赵鑫

电 话:0473-221886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鄂尔多斯东街 12 号银联大厦 10 层

联 系 人： 高星冰 张晓宇 周宇峰

电 话： 0471-5223622

电子邮件： zszbsfsgs@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